

● 四川文艺出版社 ●

JISHIJIANG
ZHEYOUSHI
RUOZH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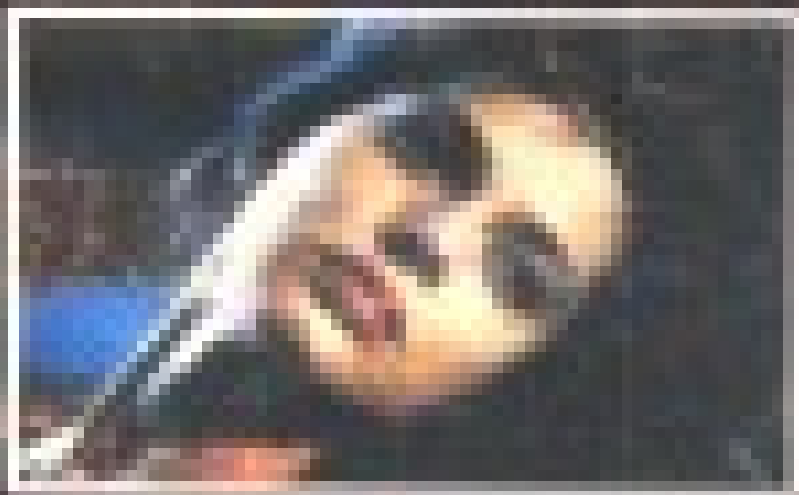


既是强者
又是弱者的女人

〔美〕安妮·泰勒

中国当代文学名著丛书

JITAIJIANG
ZHEYOUSHI
RUOZHE



既是强者
又是弱者的女人

（中国当代文学名著丛书）

是强者 又是弱者的女人

[美] 安妮·泰勒 著

张清瑞·沈林·张敏生 译

责任编辑：张永革

封面设计：李继祥

版面设计：李 军

书名 既是强者又是弱者的女人

译者 张清瑶等

出版 四川文艺出版社
发行 (成都盐道街三号)

新华书店经销

印刷 四川新华印刷厂

1988年6月第一版 开本 787×1092 1/32

1988年6月第一次印刷 印张13.125

印数 1—15,850册 字数263千

ISBN7-5411-0193-1/I·182

定价：2.56元

前 言

《既是强者又是弱者的女人》是当今美国著名女作家安妮·泰勒的第九部作品。本书曾轰动美国文坛，在读者中引起强烈的反响，相继被权威的《纽约时报图书评论》和《美国时代周刊》评为1982年最佳图书。同时美国《新闻周刊》也把此书列为1982年度的两部最佳小说之一。

作品以美国普通家庭为背景，通过对一个被丈夫遗弃的女人及其三个子女的命运的描绘，揭示了离异的家庭给人们心理上、生活上所造成的伤害苦痛，从而引起人们对婚姻、家庭、伦理、道德等一系列社会问题的深刻思考。透过纵横交错的人际关系，我们还可以感受到作者对维系家庭所应有的理解、尊重、信赖、真诚发出的热情的呼唤。

主人公珀尔是个孤女。她三十岁时同一位二十四岁的英俊青年、坦纳公司的推销员贝克·塔尔相爱结婚。在有

了三个孩子以后，贝克不加解释地离家出走了。面对被遗弃的现实，她没有哭天抹泪，抱怨感叹，甚至未对任何人包括她的子女诉说过自身的不幸。她勇敢地承担起生活的重负，茹苦含辛将子女抚养成人。在这里，珀尔充分地显示了她独立自主的意识，克服困难的勇气和坚韧顽强的毅力。但是珀尔又有着生性固执、思想偏狭、脾气暴躁、对人苛求的一面，因此，她不仅在生活中没有一个推心置腹的朋友，而且给儿女的心灵也留下了深重的阴影。虽然她为儿女耗尽了全部心血，但直到临死时也并未真正得到儿女的理解，乃至大家参加完她的葬礼走出教堂，竟感到如释重负。作为一个人，特别是一个女人，珀尔渴求丈夫的爱，需要儿女的爱。作者以她敏锐的触角对人物内心作了细致的探索，淋漓尽致地描绘了在她坚强外表下深藏着的痛苦孤寂。

珀尔的三个儿女性格各异，追求不同，耐人寻味。大儿子迪迪争强好胜，自私阴冷，恰与小儿伊兹拉的软弱温顺，善良忠厚形成了鲜明对比。其间的爱情纠葛又给双方带来了遗憾和痛苦。女儿贞妮也曾有不幸婚史，但她已完全不同于她母亲那一代女性仅只局限于坚强地忍受，她执著地追求着人生的幸福，追求着平等的，精神上和谐的爱情。

作品质朴、隽永，具有新颖独特的艺术魅力。故事情节的展开不以时间顺序为线索而是以人物为中心，常常是历史与现实交替出现，既显得清新明快，又保持了整个故事的完整性。尽管作者选取的是一个司空见惯的题材，描

写的是平凡的生活琐事，但无论在挖掘主题的深度，准确地塑造人物复杂的个性或是细节的选择，人物内心的剖析方面作者都显示了自己成熟的艺术才华。

作品原名为《思乡餐厅的晚宴》，根据作品的内容及主人公珀尔一生的经历，我们更名为《既是强者又是弱者的女人》，在此特作说明。

译者 1987年

目 录

前 言

1. 有些事你们该知道啦	1
2. 教小猫打哈欠	44
3. 爱的烦恼	86
4. 心脏谣言	147
5. 乡村厨师	172
6. 月球上的海滩	220
7. 塔尔大夫不是玩具	246
8. 这件事确实发生过	286
9. 苹果苹果	344
10. 思乡餐厅的晚宴	373
译后记	408

有些事你们 该知道啦

珀尔·塔尔在弥留之际时，脑子里出现了一个古怪的念头。她的嘴唇颤动起来，呼吸也急促了。儿子一直守候在她的床边，这时她感到他正俯身向前。“记住……”她对他说，“你们本来应该有……”

她是想说，你们本来应该有另外一个母亲，就象我的第一个孩子病得很重以后，我们就开始计划另外生个孩子一样。那病孩就是老大科迪，不是她床边的伊兹拉，而是专爱惹事生非的科迪，是她中年时才出世的一个难侍弄的孩子。他们本来决定不再生孩子了，可是随后他却得了哮喘病，那是1931年的事，那时哮喘病可是一种挺严重的病。她着急得要发疯。她在他的小床上罩上了一张绒布床单，把长柄平底锅、有盖平底锅和水桶装满了水，在炉子上烧热后摆在地上，然后撩起绒布床单让蒸气往里薰。小孩子的呼吸窒塞而艰难，就仿佛使劲拽什么东西穿过一堵

垒得很紧实的砾石一样。他的皮肤滚烫，头发黏糊糊地贴在太阳穴上。快到天亮时他睡着了，珀尔坐在摇椅里也垂下了头。她虽昏昏入睡，手指却仍然紧紧地抓住乳白色的金属小床栏杆。贝克因公外出，等他回到家里时，最严重的阶段已经过去，除了流鼻涕和稍许有点咳嗽之外，科迪已经基本康复，又到处乱跑了。对于孩子的这些症状，贝克甚至没有加以注意。“我还想再要孩子，”珀尔对他说。他感到惊讶，但却很高兴。他提醒她说，她的身体还不适宜再生一个孩子呢。可是她却说：“我还想再要个孩子。”因为科迪患哮喘病时，她深深地感到：要是科迪死了，还会有什么东西留给她呢？不过是一小间经过精心修整后令人惬意的租房，以及有着“鹅妈妈故事集”的育儿室，自然还有贝克。可是他总是忙于坦纳公司的事，多半离家在外，而且即使回到家来，也总是为事务而闷闷不乐：谁在步步高升啦，谁又在走下坡路啦，谁又在他背后散布破坏性的谣言啦，现在时势是如此艰难，他根本没有放手大干的机会啦！

“我不知道为什么，反正我认为再有一个儿子就足够了，”珀尔说道。

可是事情却不象她设想的那么简单。第二个孩子是伊兹拉，他那笨手笨脚的样子是那么可爱，以致让人忐忑不安。这下她比以往更加提心吊胆了。真不如生了科迪就算了。可是她仍然没有吸取教训。继伊兹拉之后，贞妮出世了。给这个女孩穿着打扮，梳理不同的发式真是件乐事。珀尔觉得，女孩子们花销总有些过份，可她对贞妮又不能

不迁就些。如今她担心损失的不是一个孩子，而是三个孩子了。不过她仍然认为，多有几个孩子，就象需有备用轮胎，或是商店通常都要给每双袜子免费包装点多余的莱尔线袜子一样，这种作法曾经很时髦。

“伊兹拉，你本来应该物色一位替补母亲，”她说道。也许她是想说：“你的眼光太短浅了。”但是她显然没有能够把话说出来，因为她听见他未加评论就坐了回去，翻动了一页杂志。

四年半以前，也就是从1975年春天她开始丧失视力起，她就再也没有看清过伊兹拉了。开头，她看东西有点模糊不清。她去找医生配眼镜。医生对她说，这是眼底动脉出了毛病。她毕竟已有八十一岁高龄了。不过他保证这病可以治愈。他让她去找一位眼科专家，那位专家又让她去找另一位高手……好啦，长话短说吧。他们全都束手无策。她的眼底后边有些东西萎缩了。“我快要绝望了，”她对孩子们说，“我已经活得超出自己的寿数了。”说完，她格格一笑，说实话，她并不相信这一点。她对命运的捉弄曾先后做出过适宜的反应：先是意外的惊愕，随后是无可奈何的叹息，再随后则是勇敢的欢呼，不过在内心深处，她却下定决心，绝不服输。她根本就不愿意听到她已经没啥指望了的话，就是这么回事。她一向是个意志坚强的女人。有一次，贝克因公外出，她的一只胳膊断了，有一天半的工夫还照常操劳走动，直到贝克回来照管孩子们才去就医（这事刚好发生在他的一次调动工作之后。她在城里举目无亲，没人可以求援。）她甚至不赞成服用阿司匹

灵；不能容忍求亲戚，靠朋友的做法。“医生说我要瞎了，”她对孩子们说，可是私下里，她却不承认会成为一个瞎子。

然而她的视力却日渐衰退。她觉得光线不知怎么变得稀薄和黯淡了。她最喜欢恋恋不舍地看她儿子伊兹拉的那张平静的面孔，可如今，伊兹拉变得模糊不清了，就是在明亮的阳光下，她也很难看清他的模样。当他走近她身旁时，她勉强能够分辨他的轮廓——他人到中年，高大的身躯逐渐发胖，皮肉变得松软，当他往长沙发上坐到她身旁时，她感到他身上法兰绒衣服散发出来的热气，他给她讲述电视上的节目，再不就按照她喜欢让他去做的那种方式，翻阅她抽屉里的快照。“伊兹拉，你找到了什么？”她会问他。

“看上去象是一些人在野餐，”他回答说。

“野餐？哪一种野餐？”

“草地上铺了张白桌布，放了一只柳条筐，还有一位身穿水手领女套衫的女士。”

“也许那是贝茜姨妈。”

“现在我见到你的贝茜姨妈了。”

“再不然就是堂妹艾尔莎。她喜欢穿水手领女套衫，我想起来了。”

伊兹拉说：“我从来不知道你有个堂妹。”

“啊，我有好些堂表姐妹，”她说道。

她把头向后一仰，追忆起她的堂表姐妹，婶娘舅母，叔伯姑舅，还有一位呼吸起来有股子樟脑丸气味的爷爷。

可是她的记忆力对其它事情却似乎完全麻木了，这也真够奇怪。她与其说是看见他们的面孔，不如说是听到他们流畅的嗓音，触摸到女士们衬衫起皱的褶裥饰边，闻到她们润发脂和熏衣草香水的香气，闻到多病的伯莎堂姐为了防止晕病发作随身携带的一瓶刺鼻的嗅盐气味。

“我的堂表姐妹很多，”她对伊兹拉说道。

她们曾认为她将要成为一个老姑娘。她们变得俗气，而这是一种带侮辱性的俗气。每当珀尔跨出房门来到门廊上时，关于别人结婚和生孩子的谈话立刻就停止了。西沃德叔叔提出资助她读大学，在罗利的梅瑞狄斯学院学习，这样她就可以不必离开家了。毫无疑问，他非常害怕必得供养她一辈子：一个无父无母、中年未嫁的侄女占用他的一间尽管是多余的卧室，也可谓是个沉重的负担。可是她对他说，她不喜欢上大学。她认为要是去上大学，就无异于承认自己是个劣败者。

啊，问题究竟出在什么地方呢？她长得并不丑。她的身材纤细苗条，皮肤白皙，一头浓密的金发——尽管已经开始变得象尘土一样干燥，而且她那紧闭的敏感的嘴角也开始出现紧张的皱纹了，过去追求她的人很多，甚至连这些人的名字她都无法细计。可是不知怎么搞的他们都有始无终，并不持久。是不是有某种除她以外人人谙熟的秘诀存在于世，不然，为什么那么多比她年轻的女孩子全都逐个轻而易举地结了婚呢？是不是她太严肃了呢？是不是应该更随和点才好呢？是不是应该贬低自己，学那一对没有头脑的温斯顿孪生姐妹嗤嗤傻笑呢？西沃德叔叔，您可以

告诉我，给我一些指点呀。可是西沃德叔叔只是一个劲儿地抽烟斗，并建议她去进秘书训练班。

随后她遇到了贝克·塔尔。她三十岁了，他才二十四岁，是坦纳公司的推销员。这家公司在整个东部沿海地区销售它出产的农场和园艺设备。贝克是个精明的年轻人，象他这样的人在坦纳公司肯定会步步高升的。那时候，他是个又高又瘦的人，一头黑发象狂涛起伏，一双眼睛闪着耀眼的湛蓝色光彩，就仿佛是虚幻飘渺之物。有些人说他……哦，有点过分。太浮夸了点。跟珀尔不完全是一个路数的。而且对她说来显然太年轻了。她知道流传着这类说法，可是她又在乎什么呢？她觉得生机勃勃，毫无顾虑。生活充满了各种可能性。

她是在博爱浸礼会教堂遇到他的，珀尔之所以到这个教堂去做礼拜，只是因为她的女友恩玛琳是个浸礼会教徒。珀尔本人并不是，她是圣公会会员，但是说实话，她并非圣公会信徒；她认为自己是个不信教的人。不过当她到浸礼会教堂去，看见从不认识的贝克·塔尔站在那儿，脸刮得光光的，穿一身闪光发亮的蓝西装，而且还不到两分钟就请求准许他前来拜访时，她不由得以一种迷信的方式把这事跟浸礼会教堂本身联系在一起了，仿佛贝克是由于她和浸礼会信徒一起做礼拜而赐给她的一种奖赏。她不敢不去浸礼会教堂，这使她的家人大为惊恐：她竟然成了一名浸礼会会员，并在博爱浸礼会教堂举行婚礼，而且终其婚后一生。不管是在哪个城市她总是到当地的浸礼会教堂去做礼拜，以便她获得的奖赏不会被一下子夺走。

（她想，也许这本身就意味着某种信仰吧？）

在向她求爱的时候，他带来巧克力和花束，随后就送来比较严肃的东西——介绍坦纳公司产品的小册子。他开始跟她详细地谈起自己的工作，谈起他争取提升的计划。他说了好些恭维的话，向她表示敬意，使她感到怪不自在，直到她独自一人呆在自己的屋里，才来细细玩味这些话的意思。他说，她是他所认识的最有教养、最文雅小巧的女士，举止极为得体，而且非常秀丽。他喜欢掌心对掌心地把她的手放在自己的手里，赞叹它的纤细小巧。尽管推销员的声誉不佳，然而他对人却极为尊重，甚至有些过分，从来没有象其他男人可能做的那样急于把她抓在手中。

随后，他收到调动工作的通知，自此以后，事情就加速进行了；因为他不愿意听把她留下来的话，而是非得要马上跟她结婚，然后带着她一块儿走。于是他们就在浸礼会教堂举行了婚礼——珀尔随后总是描绘说，他们俩全都急不可待，忙得不可开交——并迁到纽波特纽斯去度蜜月。她甚至无暇在她的女友们当中享受一下做新娘的乐趣。她连显示一件嫁衣的时间都没有，也没有工夫炫耀她的两枚金戒指——一枚是窄窄的一圈结婚戒指，另一枚是订婚戒指，上面嵌了一粒珍珠，刻有“献给女人中的珍珠”几个字（珀尔—Pearl——的名字英语意译即为珍珠——译注）。所有的事情似乎都不能令人满意。

他们一再搬迁。头六年他们没有孩子，搬起家来较麻利。她总以满怀希望的眼光注视着每一座新城市，心想：

这也许就是我将要生儿子的地方。（因为对她来说，如今怀孕就如同昔日结婚一样光彩荣耀——尽管这是一笔除她之外人人唾手可得的财富。）随后科迪出世了，于是搬家就累赘得多了。她发现孩子们会使事情复杂化：又是寻医就诊啦，又是学校毕业证书啦，又是这，又是那，还有其他各种事情。与此同时，她偶一回顾，发现自己不知不觉就和大部分亲戚失去了联系。婶娘舅母、叔伯姑舅去世了，而她那时离家太远，除了写封表示慰问吊唁的短信之外，也无法再做更多的表示。她出生的那所房子卖给了一个密执安人；堂表姐妹嫁给了一些她认不得的人，那些人的姓她从来没听说过；就连街道的名称也改了，要是她回去，简直会迷路。在她四十来岁的时候，她有一次突然想到，那位呼吸有樟脑味的老爷爷究竟怎么样了？对此她实在一无所知。他不可能还活着，难道可能吗？是不是他去世了却没有人想起来通知她呢？再不然也许是他们把通知寄到三、四年以前的旧地址去了？再不然就是她收到过通知，可是因为忙于调动工作，或是其它的什么事，干脆把这事给忘了。任何事情都是可能的。

啊，那些工作调动可真频繁。总是有某种刺激因素——不是一次提升的机会，就是到一个比较富裕的地区去。可是结果却没多大起色。这是不是贝克的过错呢？他声称这不是他的过错，但她无法断定；她确实不知道。他声称，他是被一些专门希望别人倒霉的人缠住了。他说，这世界上卑鄙小人多得很。她噙起嘴唇，仔细察看他的脸。“你干吗那么看着我？”他问道。“你在想什么？至少，”

他说，“我供养得起你。我从来没让家里人挨饿。”她承认这是事实，可是她仍旧经常忧虑不安。她的额头似乎总是绷紧皱拢的。她感到这位推销员不是她可以依靠的人——说话粗声大气，满口俚言鄙语，每天早晨打领带的时候，总要顾影自怜地照镜子，把发型梳理得高高的，弄得很漂亮，还抹上发油，随后就把梳子放回衣袋里，那衣袋里装满了铅笔、钢笔、尺子、任命书以及轮胎量规，这些东西上全都系着有吸引人的印刷标签，为各家商行做广告宣传。

贝克在傍晚喝啤酒的时候喜欢唱歌和用力拉自己的面孔（不过他并不是个贪杯的人，可别冤枉了他）。她不明白为什么啤酒会使他那么用劲拉他的皮肤——把皮肤弄得象个橡皮面具，这样一来，到了该就寝的时候，他的面颊就显得伸长，肌肉松弛。他总是唱《没人知道我所经历的苦恼》——这首他心爱的歌。除了耶稣之外，没人知道，她猜想那一定是真的。在他那伸长的面孔里，在他那象鸡冠一样高耸的黑发下面，他隐秘的思想究竟是什么呢？她无从得知。

1944年的一个星期天夜晚，他说他不想再受家室之累了。他说公司要派他到诺福克去；但是他认为他最好一个人去。珀尔感到自己仿佛胸口上挨了一拳，中心部分不断地往下沉，可是她的其他部分却体验到一种警觉形式的兴趣，仿佛这件事是发生在一个故事里的。“为什么呢？”她相当平静地问道。他没有回答，“贝克？为什么呢？”他只是一个劲儿地细看自己的一双手。他那样子就象是个